

# 医生“走穴”合法化背后的疑问

## 核心提示

医师多点执业“浮出水面”。4月6日公布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中提出,“稳步推动医务人员的合理流动,促进不同医疗机构之间人才的纵向和横向交流,探索注册医师多点执业”。

中国新医改课题组组长、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教授顾昕,在接受中国青年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放开就意味着多种可能性。“一些专家那么厉害,要是开个诊所,可以受惠多少人?要是我家住在天通苑,要有好医生就在天通苑开了诊所,就不用跑那么远去协和了。”

这个让患者和医生都备受鼓舞的信息,此前在一些城市已现端倪。3月30日,北京市卫生局局长方来英介绍,北京市正在拟订允许医师多点执业的制度框架,并鼓励所有有执业医师资格的人员在社区开办诊所和个体行医。

近日,中国青年报社社会调查中心通过民意中国网和新浪网进行的一项调查显示(1680人参加),73.5%的人对医生院外行医合法化表示支持,21.0%的人表示反对,5.5%的人表示不好说。

## 70.7%的人相信这有利于解决医疗资源不均衡的问题

对于医生院外行医合法化的规定,调查中60.9%的人表示这意味着不用非得去大医院排队挂号,就医便利了;51.5%的人认为这会使所有人都能更平等享受一流医疗服务。

北京市某三甲医院医疗管理人员刘飞(化名)这两天也发现,一些医学论坛热闹了起来,医生们开始以前所未有的热情参与讨论。“他

们也真正上心了,因为事涉切身利益。有人都开始想象:以后会去什么地方执业呢?大医院、二级医院、一级医院、私立医院、社区医院……想象空间太大了。只要有本事,就会有人请,这是一种全新的感受。”

虽然公开“会诊”、私下“走穴”早已屡见不鲜,普通医生要外出行医其实并不容易。刘飞所在医院的医生有几百名,每年能出去的也只有几个。基本都是主治医师以上,经验非常丰富的医生,换句话说就是“学科带头人”,一般医生则很少有机会。“人家邀请的都是主任医师,副主任医师都很少。放开多点执业,对于中青年医生将是更大的机会。”

调查中64.9%的人认为该政策将大大拓宽医生的行医空间,延长医生的职业生涯;55.9%的人表示这会使医生待遇改善,稳定医疗队伍,吸引更多优秀学生医生。

在首都医科大学肿瘤医院中心主任支修益看来,多点执业有望合法化至少是一个信号,给医护人员松绑,特别是对学科带头人,其实这种“走穴”挺可怜的,多么复杂的手术,也就是三五千元的会诊费。”支修益认为,院外行医的出发点不是为了挣钱,主要还是解决医疗资源不平衡的问题。大城市的医生定期到一些县医院任职,可以提高一个地区的医疗水准。对于当地居民更是好事,到宣武医院做手术要花4万元,而在县医院做手术只要1万元。

调查中,70.7%的人相信这有利于解决医疗资源不均衡的问题;65.4%的人表示医生去外院、外地区行医可以将北京先进的医疗技术带过去;61.0%的人认为这将最大限度解放医疗生产力。



医生正在为病人做手术

## 56.4%的人担心一旦出现医疗事故,责任不好确认

如果医生院外行医合法化了,医生是否还有充足的精力保证自己的本职工作 and 执业水平?一旦出现医疗事故怎么办?医生流动性加大,医院如何管理?如何对医生收入进行征收监管?调查中人们也提出了一系列问题。

本次调查中,受访者最大的担忧是一旦出现医疗事故,责任不好确认(56.4%),接下来还有:医生可以自由流动,对医院管理是一个挑战(52.0%);如果医生医德低下,脱离原来监督环境后可能会造成患者更大负担(45.8%);医生不能专心于医院的本职工作,影响业务水平(43.5%)。

支修益说,政策出来还应有细则。比如执业的“点”不能太多,最多只能有两三个点,太多了哪里都做不到。“我就认识一个大夫在4家医院任职,手术前不来查房,手术后也不管,拿了会诊费就上一看就是奔着钱去的。病人也不找你,医院也不高兴,最后有3家医院都把他除名了。”

北京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周子君教授也表示必须做好配套政策的落实。首先需要明确的是多点执业不等于完全放开,一旦登记了执业行医地点,就具有和本院一样的执业义务;其次,管理部门一定要做好审核工作,设置医生单独执业的技术准入标准;此外,双方应签订协议,明确规定多点执业医生在本院的义

务、出诊时间等;再就是政府应加强对医生的评估与监管,委托专业机构对医生执业水平进行评估。

院外行医一旦出现医疗事故,责任由谁负?从事20多年卫生法研究的北京中医药大学教授卓小勤告诉记者,从法律上讲当然应该由做手术的医院承担,因为医生自己是职务行为。但以前也遇到过病人点名要请某个专家,自己请过来之后出了问题,这就由医生承担相应责任。

要做好医生院外行医,需要多项政策保驾护航,调查中网友给出的建议依次为:应对医生进行更为严格的行医资格认证,每隔一段时间就要对医生资质进行考核(65.1%);应鼓励医生到缺乏少药的农村和偏远地区去行医(64.0%);医院应制定相关管理规定,以保证医生的日常工作和自由执业协调化(53.3%);医生首先应全职效力于本院,在完成本职工作后才能外出行医(53.1%);医生个人也应加强自律,千万不可做“一锤子买卖”(51.5%)。

## 57.1%的人认为今后的医生会更加注重自己的口碑和技术

“我们总拿国外的医生来说事,说他们很自由,其实是一种误解。”卓小勤说,他们也有医院的雇员。个体开业医生是很自由,医院雇员还是不可能到处跑。不过,“在国外个体开业的都是名医,而中国除了中医,名医都是在大医院里待着。”

对此刘飞却很无奈:“我们的医生一个月工资也就三四千元,每年几个公交车费还要算。拿什么来开诊所?真正开诊所的都是有钱人,医生是给他们打工的。”

北京协和医学院公

共卫生学院院长黄建始介绍,现在医药收费有“三高三低”。“三高”即药费高、手术耗材费高、检验费高;“三低”即医生工资低、护士工资低、手术费低。最便宜的偏偏就是最值钱、最稀缺的资源,现在最需要做的就是解放医生。

调查中66.5%的人认为,放开多点执业将意味着,今后医生可以靠专业本事和医德发财致富,而不是靠红包、药费和潜规则。还有57.1%的人认为这会让更多百姓成为医生专业水准的真正评审官,使今后的人会更加注重自己的口碑和技术。

公众如何选择医生?54.8%的人是听身边人评价,53.7%的人去会医院了解,36.3%的人直接找有专家、教授、主任头衔的有经验的医生,还有21.0%的人会上相关医疗网站去看患者评价,19.3%的人会上网查看以前的治疗案例。

黄建始认为必须告诉老百姓怎样辨别医生。“平时如果刚摸上一个病人,手都不洗就又来摸你,一定不是个好医生;如果有便宜的药却给你开贵药,也一定不是个好医生。”他建议组织专家制定出评价标准,在老百姓中普及,成为老百姓的生活常识。医生最终的发展是自由职业者,所以监管、准入、惩罚都要跟上,并且一定要教给老百姓正确就医的知识和技能。

网上建立评价系统也是个办法。阿亮医生网站市场部陈经理说,现在公众选择医生尤其注重医术水平,评价机制的建立显得尤为迫切。“我们采用的是患者打分、客服团队回访患者、医生和患者交流对话三种模块组成的评价机制。”

公众是否支持将院外行医合法化的做法推广到全国?调查中,69.8%的人表示支持,22.2%表示反对,8.0%表示不好说。

据《中国青年报》



医护人员正在查房 (资料图片)



紧急抢救

## 新闻时评

### 新医改应让好医生有好回报

新医改方案中有关重视医生利益的措施引人关注:稳步推动医务人员的合理流动,探索注册医师多点执业,通过提高药事服务费,化解以药养医矛盾。这些实实在在的举措有利于充分调动医务人员的积极性,让好医生得到好回报。

好的制度能把坏人变好人,坏的制度能把好人变坏人。医疗领域出现的诸多问题、乱象,根子上乃是医药卫生领域的利益分配机制出现了扭曲。

在利益驱动下,医德滑坡,收红包、拿回扣、过度医学检查、开大处方等现象直接导致了群众看病贵,也让医患关系日趋紧张。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医生也有养家糊口、改善生活的需求和愿望,在政府对医疗投入不足的情况下,医生和医院都有创收的压力和动力,而医生的收入又难以与其医疗服务有效挂钩,这就抑制了医生改善医疗服务的积极性。

破解这些问题的药方首先是要承认优秀医疗人才的市场价值,并获得相应的市场回报。培养一个优秀的医生并不容易,无论是从时间成本还是技术难度上,与一般专业的人才培养都不可相提并论。由于医疗行业的特殊性,在整个医疗环节中,医疗人才是其中最重要的一环,没有优秀的医疗人才,再好的设备和药品都是枉然。新医改方案中提出了三个方面措施,从制度设计上为体现医疗人才价值,调动他们的积极性提供了保障。

一是逐步转向“以技养医”,体现医生的知识技能价值。《意见》明确,通过实行药品购销差别加价、设立药事服务费等多种方式逐步改革或取消药品加成政策,同时采取适当调整医疗服务价格、增加政府投入等措施完善公立医院补偿机制。试想,如果专家门诊的挂号费是14元,而随便理一次发就要20元,那么相比之下,医疗人才的价值又体现在哪里呢?尊重医生重点是从待遇上给予医生“多劳多得,优劳优得”的机制保障。

二是改革人事管理制度,允许医生“多点执业”,鼓励有资质的人员开办诊所或个体行医。我国的优质医疗资源分布不均,主要集中在大城市大医院,这直接导致了群众看病难、看病贵。有资质的医生多点执业,将有利于减少基层患者外出看病的成本,同时也有利于增加医生的收入,提高服务患者的积极性、主动性。

三是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和基层医疗机构“吃皇粮”,基层医疗机构人员工资得到保障,与当地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平均工资水平相衔接,使他们扎根基层,安心做好基层的医疗工作。作为我国整个医疗体系最薄弱的一环,基层的状况将得到逐步改善。

利益分配调整了,相关各方的气也就顺了。新医改方案中对医务人员保底、激励、搞活举措,无疑将激发优秀医疗人才的从业积极性,缓解医疗资源紧张,改善医患关系,实现社会、医生、患者三方共赢的局面。 进军

### 漫画:岳麓闺怨

美女网络征婚,太平常不过的事了,十有八九是闹着玩的。不过,昨日红网论坛上的一个网络征婚帖却显得有些例外,湖南大学两宿舍的八位女研究生集体征婚。而八位美女的网名,用的是岳麓八景:柳塘烟晓、桃坞烘霞、凤鸣晚香、桐荫别径、花墩坐月、碧沼观鱼、竹林冬翠、曲洞鸣泉。帖子言之凿凿,保证属实,非诚勿扰,一时惹得众议纷纷。

“老女不嫁,呼天抢地”,着急了,商量着来个集体招亲,还假借了岳麓八景的芳名,就不单单是几个小女子的风月事,或是事关人杰地灵的岳麓大地的脸面了,兹事体大矣。

民间流传的“老鼠娶亲”故事说,老鼠夫妇想着把漂亮的女儿嫁给世界上最伟大的人。但谁才是最伟大的人呢?他们想到

太阳,太阳却说云,云说风,风说墙,墙说我最怕你们老鼠打洞了。他们恍然大悟,原来我们鼠辈就是最伟大的女婿呀!但愿八大美人也能早些“恍然大悟”找到最伟大的女婿,不然,再过几年,就该成八位女博士集体招亲了。

文/小乔/春鸣



### 由普京的私房面积说开去

住房面积77平方米,还有一个停车位。拥有两辆分别产于1960年和1965年的伏尔加汽车以及一辆1987年的拖车。拥有圣彼得堡银行的230份股票(1997年认购,当时每股1卢布)。2008年的年收入为462.2万卢布(约14万美元),外加军人退休金10.6万卢布(约3048美元)……

这是谁的财产?不好意思,这是俄罗斯前总统、现总理普京的家庭财产状况。此前,普京曾两次作为总统候选人,一次作为国家杜马候选人,都申报了个人财产。那77平方米的私房,还是他在老家圣彼得堡的房子。当然,普京在莫斯科还有公房可

住,无论是以现任总理的身份还是卸任总统的身份。可是,你瞧瞧中国的官员,还有哪位是住在100平方米以下的?芝麻点大的官儿,都能轻易拥有“三室两厅”。4月8日这天的《南方都市报》,以整版的篇幅报道了温州一批官员购置安置房的消息,指称温州旧城改建指挥部领导利用职权,将拆迁房中最好的套房,以远低于市场的价格,卖给自己和相关官员。这些购房“特权户”,绝大多数来自市政府、人大、发改委、公安局、房管局、安居指挥部等当地政府部门。

至于温州官员杨湘洪,“溜溜的他哟”,利用出国考察,逃往法国,此乃“在国内当官捞钱,到国外逍遥享受”。有意思的是,“杨溜溜”的妻子游捷,工作单位就在那个温州市旧城改建指挥部,她没有跟着“出去”,所以如今已“进去”了。“出去”是好事,但现实问题是,中国官员那么多,不可能百分之八九十都跑国外去“上班”吧。

所以,全国两会期间,某省一位与会高官的真话,真实曝光了官员关于财产公布的“心声”:“如果要公布,为什么不公布老百姓财产?那些(私营)企业老板的利润为什么不向工人公布?” 徐迅雷

### 习水性侵幼女案 怎可未审先判

以酒闻名的贵州省习水县,近日因一些公职人员的性丑闻而再度扬名天下。在这起未成年人性侵害案中,有5名公职人员涉嫌犯罪,10多名受害者中,有3名未满14岁,其余均未满18岁。用遵义市委书记、政法委书记杨舟的话说,这是一起丧尽天良、社会影响十分恶劣的刑事案件。

在案情已然大白、社会舆论聚焦于此的当下,清算劣行自是制度追求的应有结局。然而,这起“丧尽天良”的性侵害案在时间跨度上从2007年10月延续至今,当地司法的失范、正义的沦陷更值得反思。

此前有报道称,习水性侵害案的曝光,乃是因为有了贵州省公安厅厅长崔亚东的亲自批示,并由遵义市公安局成立专案组,派出8名民警悄悄进入习水县秘密调查取证。甚至就在今年3月27日,中国青年报记者前往习水暗访时,当地仍有人称可以找到“比较干净”的“学生妹”。习水的治安状况和社会秩序可窥一斑。

正因为习水蒙羞的不仅是性丑闻,更是治安丑闻,司法丑闻,故而在期待个案正义的同时,找回制度的正义,重建司法秩序也同样重要。但从案件的侦查、起诉与开庭情况来看,制度正义和司法秩序都难以乐观。

有媒体此前透露,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审判人员将参加庭审,对案件的审理进行指导。杨舟亦明确要求,一旦发现案情重大、需要提级处理的,必须提级处理。但问题在于,要确定是否需要提级处理,为何不在立案阶段进行,而非要等到一审已经开庭才派员“指

导”?在刑事案件的级别管辖上,中级法院的管辖范围包括“可能判处无期徒刑、死刑的案件”。习水性侵害案既然已经由习水县法院一审,显然当地检、法两方都倾向于认为该案无被告人可能会被判处无期徒刑及以上刑罚。此前引发争论的“嫖宿幼女罪”和“强奸罪”之辩,当地司法机关似乎也已有某种默契。此番前来“指导”的遵义中院审判人员又能打破这种“默契”吗?实在不看好。

另一个细节是,杨舟还要求,对此案在法律规定的量刑范围内顶格处理,“对此类伤天害理、影响极坏的案件必须依法体现从严、从重原则”。这个“顶格处理”的明确要求不但直接干涉了习水法院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也让二审终审形同虚设。按照刑法关于“嫖宿幼女罪”的规定,所谓“顶格处理”,也就是有期徒刑15年。在中国真实的权力运行逻辑中,不但法官,就算是法院院长也得受当地政法委书记的“领导”,何况杨舟还是习水上级党委的政法委书记。习水法院负责此案的一审法官焉敢不从党内上级领导的要求?此案已然未审先判,审者不判,判者不审,庭审就像是走过场。应有的司法秩序就在当地司法机关准备寻回个案正义的过程中再度失范。

当犯罪行为不得不依赖于公安厅长的批示才得以披露并进入司法程序,当依法审判不得不接受上级政法领导的指示与要求,司法秩序与制度正义就难以期待。即便在习水性侵害案的最终裁判上能够实现大众心理所期待的实体正义,我们也不得不接受又一个权力失范的事实。 王琳